

河北工业大学建筑与艺术设计学院

2019 年设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二次调剂复试安排

一、复试时间：2019 年 4 月 3 日-4 月 4 日

二、报到时间：2019 年 4 月 3 日 10:00

报到地点：河北工业大学建筑与艺术设计学院（北辰校区西教 6）410

需携带复试资格审查材料：1.准考证原件；2.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复印件正面右下角自行书写复试学院、复试专业、考生编号）；3.政审表原件；4.大学成绩单原件（成绩单原件须有学校教务管理部门公章，往届生可提供大学成绩单复印件，须加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）；5.应届生提供学生证原件、复印件及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；往届生提供毕业证和学位证原件、复印件及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备案表》。

体检时间等详情见河北工业大学研究生院网站招生工作专栏《关于做好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》，并按顺序整理好，A4 左侧装订，资格审查时上交，不再退回。

三、复试程序

内容	专业	日期	时间	地点
资格审查	设计学	4.3	10:00-12:00	410
专业课笔试	设计学	4.3	13:30-15:30	204
听力笔试	设计学	4.3	16:30-17:00	410
口语面试	设计学	4.3	15:30-16:15	403
专业面试	设计学	4.4	8:30-12:00	403

注：1.学院提供专业课笔试绘图（答题）纸、草稿纸，其他绘图用具自备。

2.专业面试考生需携带本人大学成绩单复印件、往届生提供大学成绩单复印件（须加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）；各类获奖证书或证明；设计作品集。

3.专业课笔试需用到准考证原件，除资格审查所上交的原件外，请复试考生自备一份准考证原件。

4.如遇考试地点变化，以资格审查时通知为准。

5.联系电话：022-60435956 。